

# 厦门市多德兴橡塑有限公司

## 多德兴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4月28日，厦门市多德兴橡塑有限公司根据《多德兴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厦门市多德兴橡塑有限公司多德兴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项目位于厦门市集美区后溪镇金辉路72号101单元之一，项目实际总投资额100万元，主要进行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验收期间实际生产规模以年进行换算为年产橡胶制品16吨、硅胶制品54吨，与环评一致。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委托深圳市佳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多德兴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1月3日取得厦门市集美生态环境局批复（审批文号：厦集环审[2024]001号）。

项目于2024年1月开工建设，2024年3月工程竣工，并于2024年4月24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502116999131363001W）。

项目自立项至投产，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额1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额12万元，与环评一致。

#####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依照《多德兴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建设内容及其配套环保设施与其运行情况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均与环评及其批复一致，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用水，无生产废水产生。

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经厂房配套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杏林水质净化厂处理。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开炼、油压成型、烘烤、脱模剂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喷砂产生的喷砂粉尘。

车间密闭，有机废气经集气收集后由风机引至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再通过 1 根 25m 排气筒（DA001）排放。

喷砂经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至车间。

##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加强日常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等措施降噪。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废：不合格品、边角料、废渣、废包材分类收集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

危险废物：废空桶，废润滑油，废活性炭分类收集贮存于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3m<sup>2</sup>。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厂房配套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T/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级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杏林水质净化厂处理。

### （二）废气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DA001）有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58mg/m<sup>3</sup>、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39kg/h，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5 中的标准限值、《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2 中的相应标准；臭气（DA001）有组织排放最大值为 977，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的标准限值要求。“活性炭吸附装置”对项目非甲烷总烃的净化效率为 59%-62%。

项目非甲烷总烃封闭设施外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42mg/m<sup>3</sup>，符合《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3 中的相应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261mg/m<sup>3</sup>，

符合《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1 中的相应标准，臭浓度气无组织排放最大值为 19，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的“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 （三）噪声

根据验收期间监测结果，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为 61-63dB（A）、夜间噪声监测值为 53-54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其中：

一般工业固废分类收集委托有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

危险废物分类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运营期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分类收集、妥善处置。

## 六、验收结论

《厦门市多德兴橡塑有限公司多德兴硅胶、橡胶制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根据现场核查结果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基本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文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不存在不合格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完善废气走向标识；。
- 2、完善废气治理工艺上墙及日常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场所的标识设置、防渗防漏及台账管理。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厦门市多德兴橡塑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8 日